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包括3名独立董事），实到董事9人，由公司董事长高小离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及资金安排，拟向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授信，期限 1 年，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形式。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综合授信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实际授信额度与授信期限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与期限为准。

本次申请授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且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江苏明伟万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伟万盛”）2022 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及发展需要，明伟万盛拟以流动资金借款和银行保函等方式，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拟为该笔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发生期间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1 日，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